



Gulliver's Travels

格列佛游记

(英) 斯威夫特◎著 李渊◎译



(全译本)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格列佛游记

(英) 斯威夫特 著

李 渊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格列佛游记 / (英)斯威夫特 (Swift, J.) 著; 李渊译.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3. 9
ISBN 978-7-5500-0741-3

I. ①格… II. ①斯…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
英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31034 号

GELIEFOYOUJI

格列佛游记

(英)斯威夫特 著 李渊 译

出版人 姚雪雪
总策划 杨建峰
责任编辑 刘云
美术编辑 松雪
制作 王进
出版发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址 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
邮编 330008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张 18
版次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字数 519 千字
书号 ISBN 978-7-5500-0741-3
定价 28.00 元

赣版权登记 05-2013-326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邮购联系 0791-86895108

网址 <http://www.bhzwy.com>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影响阅读, 可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前 言

乔纳森·斯威夫特（1667—1745），英国著名的讽刺作家，出生于爱尔兰首都都柏林，是个遗腹子，从小由伯父戈德温照顾，并在都柏林三一学院完成了学士和硕士学业。当爱尔兰面临英国军队的入侵时，他郁郁地离开故乡，前往英国寻求发展。他先在穆尔庄园主人威廉·坦普尔那里做了近十年私人秘书，希望借助爵士的影响在仕途上平步青云，但结果事与愿违，一直很不如意。爵士去世后，他返回爱尔兰做牧师，卷入了政治活动，先后做过辉格党和托利党的政治撰稿人，但在仕途上仍然困顿沉沦。在以罗伯特·哈里为首的托利党倒台后，斯威夫特全心全意站在自己的祖国爱尔兰一边，为她的早日独立和自由摇旗呐喊，在人民中赢得了很高的声誉。晚年由于多种疾病的困扰，他很少与人交往，最后几年甚至被很多人视为一个精神失常的疯子，一七四五年十月十九日，斯威夫特在黑暗与孤寂中去世，终年七十八岁。墓碑上是他用拉丁文自撰的墓志铭：“他去了，狂野的怒火再也不会烧伤他的心。”

在他的一生中有两个女人闯进了他的感情生活，一个是坦普尔爵士的妹妹的仆人的女儿，名叫埃丝特·约翰逊，斯威夫特称她为“斯特拉”，俩人保持了一辈子的亲密关系，斯威夫特为她创作了很多作品，最有名的就是《致斯特拉日记》；另一个是年龄只有他一半的女子瓦尼莎，她深爱着斯威夫特，但因为嫉妒斯特拉被斯威夫特拒绝，休克而死。

《格列佛游记》是斯威夫特的代表作，是一部远远超过“儿童读物”范围的奇书。全书由四部分组成，分别为小人国游记、大人国游

记、飞岛游记和慧骃国游记。全部游记是对十八世纪前半期英国社会毫不留情的全面批判；尤其是对统治者的腐败、无能、无聊、毒辣、荒淫、贪婪、傲慢等作了酣畅淋漓的揭露和无情的批判。这种批判的声音在慧骃国游记中甚至达到了尖锐和偏激的程度，斯威夫特将矛头直接指向罪孽深重、愚蠢肮脏、毫无理性的整个人类。由马匹组成的慧骃国是他理想中的乌托邦，格列佛遭到智慧而理性的慧骃的流放，满怀惆怅地回到生养他而又让他厌恶的故土，只好愤怒而又无可奈何地与一帮“野胡”共度余生。慧骃国游记遭到了很多作家的尖锐指责，其中以著名作家萨克雷的这段话最具代表性，他说斯威夫特是：

“一个恶魔，急切地叫嚣着，咬牙切齿地咀咒人类，撕下了每一缕端庄，抛却了每一点男子气概，没有羞耻，言辞肮脏，思想肮脏，暴怒、狂野、污秽可憎。”

萨克雷的感情和言辞的激烈，绝不逊色于斯威夫特在慧骃国游记中的表现，这种相似与契合倒令人觉得非常有趣。

斯威夫特一生出版了很多作品，大部分是无名出版，唯一例外的就是代表作《格列佛游记》，为此他得到了两百英镑的稿酬。

二〇一三年十月

出版者告读者

这部游记的作者勒末尔·格列佛先生与我交往数年，相交甚契，而且若从母亲的关系来说，我们还沾点亲戚关系。大概三年前，由于格列佛先生不堪一群好奇之徒的经常拜访，决定从瑞赘夫搬家。他在故乡诺丁汉郡^①的尼瓦克附近安置了新家，这里有一小块田产、一幢宽敞、舒适的房屋。眼下他正在那里安度晚年，邻居们也很尊重他。

诺丁汉郡是格列佛先生的出生地，他的父亲就居住在那儿，但从他那里我知道他的原籍应该是牛津郡^②。在牛津郡班波立的教堂墓地我曾见到了几处他们格列佛家族的坟地与墓碑，我想他说的话没错。

在他搬离瑞赘夫时，格列佛先生把他先前写就的游记手稿交给我保存，并且告诉我可以按照自己的需要进行处理。我仔细读了几遍，觉得全文风格简洁，美中不足之处就是叙事太繁琐了，游记作者大部分如此，他们生怕遗漏了什么。全书的内容是完全信得过的，而且作者也一直享有忠厚诚实的美誉，在瑞赘夫的家乡，他的邻居中有这样的说法流传：假如要想求证一件事是真真切切的，那么就会说这件事肯定是真的，因为格列佛先生也这样说过。

征得作者的许可后我曾经把文稿交给几位值得尊敬的先生过目。他们劝我应该想办法出版这本书，我接受了建议，因为我认为这本书在现在总比那些粗制滥造、只谈论政党的一般书要好得多，对众多贵族青年来说也有趣一些。

① 诺丁汉郡：位于英格兰中部的一个郡。

② 牛津郡：位于英格兰中部，在诺丁汉郡的西南。

经过反复的斟酌，我把书中许多关于风向、潮流、历次航海的方向和位置以及用航海家的口吻描述的驾驶方法等繁琐细节作了简化处理。如果不处理，游记的篇幅最少要比现在长一倍。我知道格列佛先生很可能对我的这种处理有很大的异议，但我的考虑是想让这本书尽可能贴近一般读者，而不想仅面对对航海熟悉的人。如果由于我对航海知识的欠缺造成了删改的不当，我个人对此全部负责。有兴趣的旅行者假如想看看作者手稿的全文，我可以在任何时候满足他的要求。

有关作者格列佛先生的生平的其他细节，我想读完本书开始几页大家自然会一清二楚。

理查·辛浦生

格列佛船长致他的亲戚辛浦生的一封信

假如有人一再向你询问质疑，我希望你能够马上向公众宣布，我这一部繁杂凌乱、漏洞颇多的游记之所以能出版，完全是因为你多次催促和鼓励的结果，否则我是下不了决心的。我曾希望你能够邀请几个文笔流畅的大学生把我的稿子修饰润色一番，梳理出一个头绪来。记得我的亲戚丹皮尔^①先生出版他的《环球航行记》时，我就向他这样建议过，效果很好。但有一点我必须向你郑重声明，我从来没有授权你删改我文稿中的任何章节，也没有许可你试图增加任何的内容。所以在这里我要严肃地指出，对你增添的那些内容，我绝不认同，尤其是那一段与已经故去的安女王^②陛下——愿她早日升上天堂——有关的文字，我虽然比任何人都更尊敬她，也不容许未经我的同意，作如此处理。你要知道，在你或那些受聘的大学生篡改我的文稿时，根本没有考虑过我的意思；在我的“慧骃”主人面前夸奖我们这类动物中的任何一位都是极为无礼的；而且，这段加上的文字也是彻头彻尾的编造，根据我的记忆，尊敬的安女王在位时，确实委任过一位首相掌管国家事务，也许不是一位，紧接着大概还有一位，先是葛多尔芬伯爵^③，然后是牛津伯爵^④。因此你把子虚乌有之事加在了我的头上。另外，书中在有关设计家和科学院的相关描述，以及我与“慧骃”主人的几次谈话时，你要么删改了重要情节，要么改动了情节，弄得现在不忍卒读，以至于我自己都读不明白。以前我也就此事向你写过信，暗示你我不希望这样做，而你却写信告诉我，由于忌讳重重，再加上政府时时关注着出版界，所以官僚们不但会歪曲书的内容，甚至

① 丹皮尔（1652—1715）：英国航海家，他著有《环球航行记》，该书于一六九七年出版。

② 安女王：一七〇二至一七一四年间为英国国王。

③ 葛多尔芬伯爵（1645—1712）：英国一七〇二至一七一〇年时的首相。

④ 牛津伯爵（1661—1724）：英国一七一〇至一七一四年时的首相。

还会对书中任何一处略带“讽刺”（我认为你信中说的正是此意）的内容横加责难。但是，我还是想问你，很多年前我在约五千里格^①外的国家里说过的话，与现在统治小民的任何“野胡”有什么瓜葛呢？再说，当时我一点儿也没想到还会有这么一天，更甭说畏惧，在他们的国度里，生活在不幸中。现在当我看到“野胡”在“慧骃”拉的车里悠闲地坐着，似乎“慧骃”是畜生，而“野胡”反而是理性动物了，你想想，我难道就不会发发牢骚，鸣鸣不平吗？说实话，自打退休以后，我为什么一直住在这儿，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不想见到这种又丑又坏的现象。

正是由于我对你还信任，因此我认为对你说这些话是应该的。

再一方面，我只好抱怨自己没有主见，对你和其他人的谬误信以为真，违背了自己的意愿同意公开发表我的游记。所以当你以公众利益为幌子一再要求发表我的游记时，我也曾再三提醒你要三思而后行。我说过很多次，“野胡”这种动物根本不能用来作为例子和经验教训来看待的，毫无疑问，我的这种观点不幸被再一次证明了。本来我对这个小岛完全消除弊端和腐化抱有很大的希望，但是现在我却灰心得很，因为这半年多来，我实在看不出我的书对人们起过多少作用。开始我还期待你能写信给我，向我报告政府里的倾轧已经消失了；法官也变得正直和善起来；辩护律师已经谦逊诚实，而且也明白事理了；堆得像小山似的法律书籍在费密斯费尔德化成灰烬；贵族青年们所受的教育也合理了；庸医们遭到了流放；女“野胡”们都贞洁善良，温柔可人了；大臣们的后园里也消除了污秽，变得整齐干净了；政府对那些聪明而又学问渊博的人进行了奖励，而对那些无行文文——不管是写散文的还是写韵文的——都毫不留情地惩罚，让他们衣不蔽体，食不果腹。从你劝说我出版这本书的言语里，我对上述情况和其他很多事物的改革的实现希望甚殷，原因就是从我书里能轻易地找到这些教训。我承认，如果“野胡”接受道德和理性，那么只需要七个月的时间，他们就能改正身上的所有罪行和过失。但是令我万分沮丧的是，你的一次次来信总是把大量诽谤性的文章、指南、随

^① 里格：英国的长度单位，一里格约合三英里。

感、回忆录或其他一些东西带给我，让我从中看到我是如何因为书中的内容被别人诽谤、责骂的，他们指责说不应该借机对国家大臣任意污蔑，对神圣的人性（他们说这个词时显得理直气壮）横加践踏，侮辱妇女。而且我还从这大堆文字中发现了许多有趣的东西，例如作者们的意见彼此差异很大，有人认为我不是游记的作者，有人指出我是许多其他和我完全不相干的书的作者。

通过对全书的审读，我还发现你找的负责此书印刷的人员十分粗心马虎，他们搞乱了游记里的时间，我发现几次航行和返航的时间都弄错了：年份，月份，日子都错了。我得到消息说，我书出版后，原稿都被毁掉了。我这里也没留底稿，无从查对。但是我根据记忆作了一张勘误表寄给你，希望你能够在再版（如果有这个荣幸和机会的话）的时候加以更正。我不会抱残守缺，固执地坚持己见，我想公正坦率的读者们自有公论。

据说有几个以海为生的“野胡”对我在书中使用的航海术语横加指责，说了很多如何如何不恰当，而且还说现在这些术语不流行了。对此我一点办法都没有。我最初几次出海中还很年轻，船上经验最丰富的水手指导我，他们说什么，我就学什么，后来我才逐渐发现，海上的“野胡”与陆地上的“野胡”在遣词用语上追求新奇并无二致；陆地上的“野胡”使用的语言更新得很快，我记得每次返航回国时，我都发现他们的老方言里起了很多变化，让我有时茫然失措；当伦敦来的“野胡”抱着强烈的好奇心来我家拜访我时，我们竟然找不到合适的语言进行互相沟通。

如果你想知道我对“野胡”的哪些指责在意的话，我可以告诉你，我最为愤怒的是居然有人会认为我的游记完全是子虚乌有之事，完全是一派胡言，居然还有一些人暗示，“慧骃”与“野胡”只存在于乌托邦中，现实中没有这些东西，这些观点让我很不满。

当然有一点我必须声明，有关利立浦特、布罗卜丁赖格（这是这个词的正确写法，而不是书中的布罗卜丁奈格）以及勒皮他的人民这些事上，所有的“野胡”对此都深信不疑，不以为非，因为我叙述的这些事情确实是真的，每个读者都应该相信，就像相信真理一样。可是，当我提到“慧骃”或“野胡”时，为什么会引起轩然大

波呢？就拿“野胡”来说吧，我们居住的这座城市里有许许多多的“野胡”，他们与“慧骃”国里的同类相比，除了叽叽喳喳说个不停，经常穿着五颜六色的衣服外，和“慧骃”国里的同类没有多少区别。我写游记的目的就是为了对他们的错误作严肃的批判，并劝他们恢复本性，并不是为了讨好他们，让他们对我感激涕零。坦率地说，即使是他们铺天盖地的称赞，在我耳中还不如我马厩里养的两匹马——已经退化的“慧骃”——的鸣叫听起来舒服，这主要是由于这两匹马虽然倒退了，但我仍然可以从它们身上学到不夹杂一丝一毫罪恶的美德来。

我不需要花太多的精力替自己辩护，我一再声明自己没有欺骗任何人，因为在那些可怜的动物眼里我是够堕落离谱的了，我一点儿也不在意这些。虽然我自己也是“野胡”的一员，但是在这两年中我受到了光明磊落的“慧骃”主人的感化和教育，我已经把自己身上诸如撒谎、推卸责任、欺骗、蒙混等许多恶习消除了——我得承认这个过程是非常困难的，因为这些恶习在每一个“野胡”身上，尤其是在欧洲人身上，已经扎根很深了。

这本书的出版惹起了如此多的麻烦，我的确有很多不满，但眼下我不想自寻烦恼，也不想再打扰你了。我必须坦率地说，这次回英国定居后，由于不得不和像你一样的同类说话交往，尤其是我没法回避与家里人说话，所以我身上已经消失的堕落性格又有点回潮的迹象。要不是这样的话，我肯定不会弄出这样荒唐的计划，希望对这个国家的“野胡”进行改造。不过，现在我已经彻彻底底地把这个荒唐的计划抛开了^①。

于一七二七年四月二日

① 这封信最初发表在一七三五年版的《格列佛游记》上，此版由爱尔兰出版商福克纳印制，信是作者假借格列佛船长的名义写的。本书由于影射现实触犯了很多忌讳，出版时遇到了很多困难。本书第一次出版，是作者化名格列佛船长的亲戚理查·辛浦生，宣称这本书是船长亲身经历的写照，然后经由朋友交到了出版商摩特的手里，最后由摩特及他的朋友根据他们的判断删改后出版的。游记出版以后，作者对出版商的删改极为不满，他曾经托付朋友查尔斯·福德向摩特提出建议，希望在游记再版时能够把删改的内容全部恢复原貌，可是当游记的第二版印行时，摩特仅仅依据查尔斯·福德的校改本作了细枝末节的改动，距离作者原书仍然很远，所以为了向读者指出真相，交代清楚事情的前因后果，作者斯威夫特写下了这封信，对出版商不经作者同意删改文稿的内容和文体，以及对恢复原貌的建议置若罔闻提出了批评和抗议。

目 录

第一卷	利立浦特游记	1
第二卷	布罗卜丁奈格游记	75
第三卷	勒皮他、巴尔尼巴比、拉格奈格、格勒锥、日本游记	143
第四卷	慧骃国游记	201

第一卷 利立浦特游记

第一章

作者简述家世——出游的初衷——海上遇险，
泗水逃生——在利立浦特境内平安上岸——被俘虏
后押送到内地。

我父亲有五个儿子，我是老三，他在诺丁汉郡有一处微薄的产业，聊以为全家人糊口。年满十四岁那年，我被父亲送到了剑桥，在意曼纽尔学院念书。我在学院里待了三年，每天刻苦读书。家里几乎没给我提供多少补贴，对于一个穷乡僻壤的家庭而言，单是供养我的学费就已苦不堪言了。我不能指望家庭，只好靠自己的双手养活自己，于是我在伦敦城找了一个工作，当著名的外科医生詹姆斯·贝茨先生的学徒。这一干就是四年的时间，这中间父亲偶尔会给我寄几笔小额款项。我把这些钱作为学习航海及数学中一些科目的学费，在我的脑海里，这些知识对热衷于旅行的人来说是大有裨益的。人不会总命运不济，我相信自己有朝一日肯定会出人头地，到那时，出去旅行就不是奢望而是理所当然的了。向贝茨先生告别以后，我回诺丁汉郡看望了父亲；由于他和约翰叔叔以及其他几位好心肠的亲戚的资助，我又拿到了一笔四十英镑的款项，他还向我承诺，第二年还将向我提供三十英镑，以便维持我在莱顿^①的学习和生活。在莱顿我学了两年

^① 莱顿：位于荷兰西部，当时是欧洲医学研究的中心。

零七个月的医学。我心里明白医学对长途航行有非常大的好处。

从莱顿回到伦敦以后，尊敬的贝茨老师给我推荐了一个安身之处——到“燕子”号商船上去做外科医生，这艘船由亚伯拉罕潘耐尔船长统领。在潘耐尔船长的船上，我做了三年半的外科医生，曾经几次到过利凡特^①和其他一些地方。返航以后，贝茨先生鼓励我继续留在伦敦，我也决定待在这里，接着他又把几位病人介绍给我，让我有了固定的收入。我在周瑞街的一座小房子里租了几个房间。生活逐渐步入正轨后，周围的朋友都希望我改变一下生活方式，结束单身的生活。于是我和一位名叫玛丽·伯顿的小姐结为秦晋之好，她在家排老二，父亲是新门街上做内衣买卖的埃德蒙·伯顿先生。他给女儿的嫁妆价值四百英镑。

但是，世事往往出乎人的预料，两年之后尊敬的贝茨老师去世了。我在伦敦的朋友并不多，而我又不愿意像许多同行一样昧着良心为非作歹，胡作非为，所以诊所的生意慢慢地清淡起来。我不愿意这样死守“空城”，就和妻子以及几个熟识的朋友商议了一下，决定重操旧业，再度出海。在接下来的六年时间里，我先后在两条船上当外科医生，曾经几次随船到达东印度群岛和西印度群岛，如此一来，我的收入也增加了不少。由于我有机会弄到大量的书籍，因此我绝大部分的空余时间都被用来阅读这些古往今来的最优秀作品。船靠岸时，我就下船去考察各地的人情风俗，顺便也学几句他们的语言。凭着良好的记忆力，我学得一点也不费劲。

在这次出海航行中，最后一次颇不顺利，因此我对海上生活就有些厌倦了，盼着能够享受家庭的欢乐，与妻子儿女待在一起。于是我又另外找了一处房子，把家从周瑞街搬到了脚镣巷，没过多久，由于希望在船员水手里揽些顾客，又把家搬到了威平，结果事与愿违，情况反而越弄越糟糕了。一晃又是三年的光阴，而好运似乎仍然遥遥

^① 利凡特：位于地中海东岸。

无期。我再也不甘于这样沉沦下去，决定重操旧业，受“羚羊号”船长威廉·普利查德船长的聘请，准备随他一道去南太平洋一带航行。路程虽然遥远了些，但船长给了我优厚的待遇，因此我心里也愉快了许多。我们的船在布里斯托尔^①起航，那天是一六九九年五月四日，在刚开始的时候航行非常顺利。

出于某种考虑，我认为如果把我们在那一带海上遭遇的危险完完整整告诉读者，就会影响他们对整个事件的注意力，显然这种愚蠢的念头我能够努力避免。整个事件其实很简单：我们在驶往东印度群岛的航程中，突然遭遇一阵强烈的风暴，虽然船侥幸没有沉没，但却大大偏离了航向，漂到了凡迪门兰^②西北方的某个海域。据船员的观测，我们发现自己所处的位置竟然是南纬三十度零二分。在与强风暴搏斗的日子里，有十二名船员由于操劳过度或者恶劣的饮食而命丧黄泉，剩下的人也筋疲力尽，非常虚弱。十一月五日那天天气阴霾密布——这正是当地的初夏时节，水手们发现了一块离船半链^③远的礁石。当时海风正刮得猛烈，距离也近，来不及转舵，我们的船被刮得直向礁石撞过去，船身顿时四分五裂。连我在内的六名船员急忙把救生小船放进海里，竭尽全力离开大船和礁石。根据我的估计，救生船大概只划出去三里远左右，就再也划不动了。除了风大以外，大家在大船上时都已累得连一丝力气都没有了，于是我们索性停了桨，让救生船听凭波涛的摆布。大约半小时后，从北方突然刮过来一阵狂风，小船一下子被掀了个底朝天。小船上的水手、逃上礁石以及留在大船上的水手后来究竟怎么样了，我知道得不太清楚，据我判断他们几乎没有生还的可能了。我自己的处境也好不了多少，听凭命运的安排，由风浪把我一阵一阵地推动着。再好的体力也有耗尽的时候，我边游边试着把腿沉下去，但是总也够不到海底。体力也一点一点流散，我绝望地

① 布里斯托尔：位于英格兰西南部的海港。

② 凡迪门兰：即现在澳大利亚的塔斯马尼亚岛，此用旧称。

③ 链：海程长度单位，一链合十分之一海里（185.2米）。

想着自己被海水吞没的情景。胳膊越来越酸，两腿也僵硬得几乎弯曲不了，我觉得自己马上就要完蛋了。双腿逐渐往下沉，我的心也沉到了谷底，突然，脚居然触到了海底，本已灰心的我顿时精神抖擞，慢慢往前挪动。恰好这时风暴也已经减弱了许多，身体也不再摇晃了。海岸的坡度很小，我走了大约一英里多的海滩才到岸边。那时可能已经是晚上八点钟了。

我又继续往前走了将近半英里的路程，令我万分失望的是没有任何房屋和居民活动的迹象——即使有我当时也不能够看到，因为我当时已经虚弱到了极点。疲惫迅速在我身上扩散，同时天气又十分炎热，在船上时又喝过不少白兰地，因此脑袋也晕得厉害，浓浓的睡意占据了我全身。于是我找了一片草地躺了下去。草又短又软，舒服极了，这一觉真是我从来未曾经历过的酣畅香甜。据我后来估计，这一次我足足睡了九个小时，因为当我睁开眼睛时，天已经大亮了。我恢复了记忆，却发现自己一点也不能移动；因为我碰巧是朝天仰躺着的，所以我马上觉察到胳膊和双腿已被紧紧地在地上固定着；我又长又厚的头发也被牢牢地捆着。我觉着自己全身上下，从腋窝到大腿都横七竖八地缠着许多绳子，如此一来我根本翻不了身，只能向天上看。

太阳越升越高，光线越来越炙热，我的眼睛被刺得生疼，根本睁不开。周围突然传来一阵喧哗声，我试图弄个究竟，但在以那种姿势躺着时除了天空之外其他什么也看不见。大约又过了一盏茶的时间，我感到自己的左腿上似乎有种活的东西在盘旋蠕动，慢慢向“前”挪动，渐渐翻过了我的胸膛，差一点就够着我的下巴了。我实在忍受不了这种麻酥的感觉，就竭尽全力移动脑袋朝下望去，眼前的景象令我目瞪口呆：那竟然是一个身高不到六英寸的小矮人，他手持弓箭，背着箭袋。恰好就在这个时候，我感觉到至少还有大约四十个这种模样的人尾随其后。我不禁毛骨悚然，背脊冒汗，我一声怒吼，那伙小矮人顿时吓得屁滚尿流，全部落荒而逃。据我后来听别人介绍，那伙人

中间竟然有好几个因为从我身上往下跳时跌伤了。可惜好景不长，这伙矮人不一会儿工夫就又折回来了。这一次他们胆子似乎大了很多，其中一个人的面孔我甚至都能看得清清楚楚；他把双手高高地举起，抬起一双略显惊惶与艳羡的眼睛，这让我很有些不知所措。一阵尖厉而又清晰的声音从他嘴里传出：“海琴那·德古尔！”这句高高的声音很快传遍了人群，其他人高叫着把这几个字又嚷嚷了几遍，但是我还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很茫然地面对着这一切。

各位读者可以想想，我那时一直那么躺着是极不舒坦的，因此我开始尝试各种摆脱困境的办法；经过努力我侥幸挣脱了捆在我身上的那些乱七八糟的绳子，把固定绳子的木钉也从地上一起拔了出来。左臂上的绳子让我既难受又不方便，费了好半天劲，我才弄清他们如何把我绑成这样的，因此我使劲地挣扎着，虽然绳子勒着难受得要命，但却把绑着我头发的那根左边的绳子拉松了一些。如此一来我的活动范围又开阔了一些，于是我轻轻地把头转动了大约两英寸左右。可惜还是慢了一步，他们在被我抓住之前又跑开了，接着他们又用尖厉的声音乱叫了一阵，声音过后，其中有一个人又叫道：“托尔戈·奉纳克。”我正琢磨其中的意思时，顿时感到身上像针刺一般疼痛难忍，好像有几百支箭扎中了我的左臂。这伙矮人射箭的姿势很奇特，他们先对空射击，就像我们欧洲人发射炮弹一样。据我猜测，有很多箭因此掉下来落在我身上了——这只是我的估计，当时也没有这样想。更有甚者，还有一小部分往我脸上扎，我慌忙用左手去抵挡。好不容易熬过了这番乱箭的袭击，我才感觉得到身上的剧疼，就情不自禁地呻吟起来。这种举动收效甚微，我不能不再次挣扎着解除身上的束缚，我的这种鲁莽换来的是他们更为猛烈的乱箭，还有几个大胆的矮人慢慢接近我，打算用矛来戳我的腰；他们的这种企图并没有得逞，我里面穿着一件米黄色的背心，用牛皮做成的，这让我侥幸逃过一劫。

有了这次的教训，我意识到最为稳妥的办法就是老实地躺在地下才能免受皮肉之苦。我计划只要能平平安安地挨到天黑我就能够